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LIMITED

ICCD/COP(7)/L.6
20 October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七届会议

2005年10月17日至28日，内罗毕

议程项目 8(b)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保持专家名册，必要时设立特设专家小组

并规定其职权范围和工作方式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提交的决定草案

独立专家名册

缔约方会议，

忆及《公约》第24条第2款，

审查了秘书处根据第13/COP.6号决定在缔约方提交的意见基础上修订的独立专家名册以及载于第ICCD/COP(7)/10号文件的秘书处编制的报告，

铭记非政府组织和当地社区在执行《公约》中发挥的重要作用，

注意到秘书处为确保提供电子版名册进行的努力，

还注意到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技委)主席团关于独立专家名册的建议，

忆及第13/COP.6号决定请科技委通过其专家组在执行专家组工作方案中充分地利用名册，

1. 鼓励缔约方通过其国家联络点修订和更新它们国家已经列在独立专家名册上的专家数据库，并且为了更好地代表所有有关学科、妇女、非政府组织以及在荒漠化领域拥有专门知识的所有个人，提出新的候选人；

2. 请尚未提交专家名册候选人的缔约方通过正常的外交渠道不迟于缔约方会议下一届会议召开前 6 个月提交；

3. 请缔约方在国家报告附件中纳入经过更新的专家名册名单，如果能够得到，包括联系详细办法、完整的邮寄和电子邮件地址；

4. 请缔约方在国家级别积极推动利用独立专家；

5. 请缔约方鼓励名册上的专家积极参加实施主题方案网络；

6. 鼓励所有将为国际荒漠年组织活动的组织和机构利用独立专家名册上的专家的知识 and 专家意见；

7. 请秘书处建立一个电子邮件网络，以便适时向独立专家名册上的专家发送关于《公约》活动、国际荒漠年以及执行《公约》的进展情况；

8. 请科技委在下一届会议上评估修订和利用名册取得的进展；

9. 请秘书处就修订和利用名册的进展情况向缔约方会议下一届会议作出报告。

-- -- -- -- --